

华文独中师资培育专案计划奖学金

背景说明

为了协助华文独中教师队伍的教育专业化发展，为华文独中提供具有教育专业资格的师资，董总于 2015 年启动华文独中师资培育专案计划，积极展开培养华文独中师资培育项目计划，积极展开培养华文独中师资合作计划。除了过去中国有提供师资培养奖学金的两、三所大学之外，董总扩大领域，与台湾具有师资培育机制的大学合作，由该大学提供四年奖学金优渥的条件，让学生无经济担忧，专心向学。

同时，董总也开拓另一条师资培育之路，就是让留台大学二年级的在籍学生修读教育课程，毕业后加入华文独中教书育人的行列，董总为此提供贷学金直至大学毕业，获贷者毕业后，履行合约到华文独中执教，所贷的款项将转为奖学金，免还贷款。

计划宗旨：华文独中需要老师

教师是教育的灵魂人物，教师的素质决定教育的品质。董总设立“华文独中师资培育专案计划奖学金”致力为华文独中提供具有教育专业资格的师资，除了尽速纾解华文独中长期面对师资短缺的问题，同时，协助华文独中在储备师资人才方面创造有利条件，稳定师资来源，维护中华文化遗产，永续华文教育发展为宗旨。

专案计划三大项

一、师培专案奖学金

- **申请对象：**华文独中高 三应届毕业生
- **奖学金：**由合作大学提供4年奖学金
- **条件：**必须修读教育课程26学分，并取得教育课程证明书；毕业后必须在华文独中任职至少4年

二、师培专案贷学金

- **申请对象：**留台大二在籍生
- **贷学金：**董总提供贷学金直至大学毕业
- **条件：**必须修读教育课程26学分，并取得教育课程证明书；获贷者毕业后履行合约到华文独中执教者，所贷款项将转为奖学金，免还贷款。

三、师资储备与征才计划

- **储备与征才对象：**
 - ① 留台大三、大四及研究所在籍生
 - ② 国内大专应届毕业生
- **储备与征才方式：**
 - ① 与合作大学联合办理校园座谈及征才面试活动。
 - ② 争取经费资助下，与国内外合作大学办理密集式教育课程进修课程。

师培专案奖学金 简则

类别	内容
对象	高中毕业生
合作大学	已签约合作的合作大学： 国立暨南国际大学、国立中兴大学、国立云林科技大学、国立高雄师范大学、国立彰化师范大学、文化大学、中原大学、东海大学、国立交通大学、国立东华大学、精英大学及南方大学学院。
奖贷来源	由合作大学提供 4 年学杂费全免
申请条件	1. 华文独中高中毕业生持有统考相关科目成绩优良者； 2. 国民型中学/国民中学持有大马高级教育文凭(STPM)相关科目成绩优良者； 3. 校本相关科目成绩优良者。
学系领域	根据合作大学之规定
必要条件	1. 必须修习教育课程，依各校颁定的“师资培育办法”规定之必修科目为依据，至少修习 26 学分。 2. 必须修毕教育课程，取得相关课程学分证明书。
申请方式 (申请手续)	1. 透过海外联招会“个人申请制”或“外籍生制”申请。 2. 填写“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大学奖学金申请表”。
奖助情况	1. 由大学提供奖学金，学费或学杂费全免。 2. 在学期间需修毕 教育专业课程 ，毕业后必须在独中任职至少 4 年。
签约情况	1. 学生需与董总签订 服务合约 ，毕业后回到母校、独中或董总服务。 2. 需与 学校/董总签署 毕业返校 服务协议书 。
其他 注意事项	1. 在学期间每年学业成绩平均排名必须符合各校所规定续领条件。 2. 就学期间修毕教育专业课程，取得「教育专业课程证明书」，毕业后必须在独中任职至少 4 年。 3. 获得师资培育专案奖学金的学生入学后不得申请转换学院。 4. 获奖者如有继续念研究所的计划，应返马完成服务承诺后再继续升学。